

《JOURNEY》 寻找自我的 旅程

《JOURNEY》(旅程)是加拿大籍华裔流行乐男歌手刘宪华的第3张迷你专辑。专辑收录5首歌曲,含英语、韩语及双语混合作品,每一首曲风各有特色。聆听整张专辑时,就如进入一场音乐的旅程,电子、轻摇滚、流行、蓝调等风格交织体验,仿佛途经不同风景,在旋律的起伏与情感的流转中,完成一次产生共鸣的听觉漫游。

该专辑是一段被认真记录下来的自我行走,刘宪华将其成长路途中的感悟通过音乐表达,或许在发展过程中走过不少曲折路,但他以音乐表达不急于证明能做什么,而是确认了我是谁以及我正走在怎样的路上。他在音乐中寻到了自我,也将音乐重新拉回到表达本身。

《RADIO》(电台)是一首以抒情为基础、情感深沉的歌曲,旋律轻快却不浮躁,节奏感鲜明。歌词述说的是关于爱的故事,但并非单纯的男女情爱,而是要爱个人所爱,展现着挥别过去、自我成长的主题。

《RIGHT NOW》(现在)在情绪上更为温柔,旋律线条舒展,带着一种此刻即是答案的意味。歌词强调当下的重要性,不追问未来,也不纠结过去,是内心深处的自我对话。刘宪华在这首歌中的声音状态相当放松,细节处理耐听。这首作品也恰好回应了专辑名“旅程”的本意:旅程并不总是奔赴远方,有时只是学会停下来。

《JUST BE ME》(做我自己)就像是整张专辑的精神宣言。歌词直白地表达了做自己的主题,但并不流于口号。音乐编排相对简洁,情绪却层层推进。对于长期处在多重身份与外界期待之中的刘宪华而言,这首歌既是自白,也是一次松绑。它让《JOURNEY》从个人叙事升华为众人共鸣,关于成长、关于选择、关于与自己和解。

《JOURNEY》并非一张以爆款为目标的专辑。刘宪华在其中展示的是阶段性的诚实。这种诚实,使专辑在情绪上具有持续回味的力量,也让听者在不经意间,将自己的成长旅程投射其中。音乐在此不再是终点,而是一场仍在前行的旅程。

融媒记者 王巧铮

《闪灵》 来自于内心 深渊的恐惧

近期,斯坦利·库布里克经典之作《闪灵》将在中国内地院线公映,这也是它自1980年诞生以来首次登陆中国内地荧幕,这一消息让国内影迷期待不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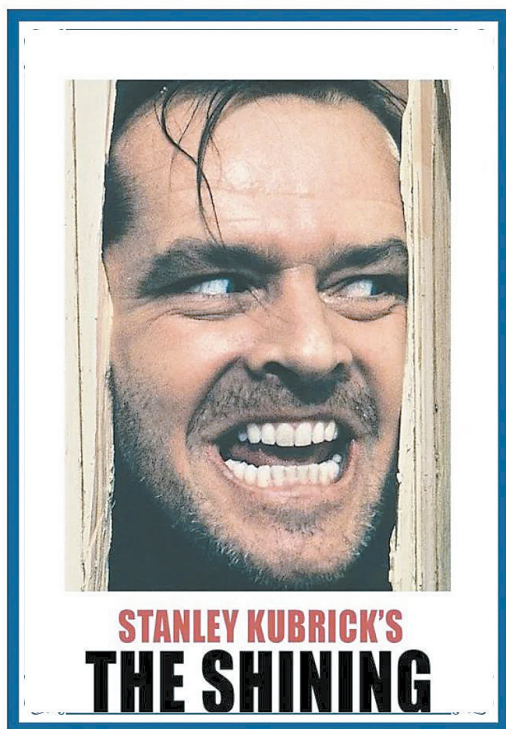
《闪灵》被公认为影史上最伟大的恐怖片之一,其中的牵手双胞胎、斧子劈门、血水涌入等场景都成为后人或模仿或解构的经典范本。该片改编自斯蒂芬·金的同名小说,讲述了作家杰克迫于生计,应聘成为一家豪华山间酒店的冬季管理员,但在酒店期间产生种种幻象,并逐渐发疯,对妻儿痛下杀手的故事。

与传统恐怖片不同,电影的恐惧核心不在于鬼怪,而在于心理压抑。施暴者杰克在最开始就被塑造为一个面临经济压力、事业失败的中年男人,在环境的引诱下一步步走向深渊。电影几乎没有直接的血腥镜头,其恐怖感源于对孤独与压抑氛围的极致渲染。酒店空旷的走廊、重复的迷宫、打字机上无尽重复的句子,共同构成了一个心理牢笼。

库布里克为该片打造了大师级的电影语言。全片大量使用红、黄等暖色和严格对称的构图,在视觉上营造出一种优雅又不安的诡异感。他开创性地使用斯坦尼康跟拍小男孩的脚踏车,用超低机位带来强烈的压迫感,创造了一个影史经典的跟随镜头。同时,库布里克有意加入尖锐、不和谐的配乐和长段的寂静,在声音上也不断增强精神紧张感,使影片的心理张力持续加大。

而片中的不少隐喻至今仍能引起影迷的讨论,这也为该片增加了无尽的解读空间。比如罐头上的印第安头像、237号房间的装饰、酒店地毯的图腾、大厅墙壁上巨大的印第安壁画,被解读为是对印第安大屠杀的控诉,那些看似优雅的装饰,其实都是掠夺来的文化符号。又如杰克的打字机从创作工具变成暴力宣言,他手持的棒球棍本是美国中产阶级家庭运动的象征,最终却化为凶器,隐喻了传统家庭结构与父权在压力下的崩溃。

电影最后一个镜头将答案永远封存于雪山酒店之中。库布里克的高明之处在于,他没有给出标准答案。所有的符号都像酒店迷宫中的雪,引导观众走向自己内心的深处。



融媒记者 俞舒梦



《我与地坛》 在苦难中聆听 生命的回响

史铁生所著的《我与地坛》是一本长篇哲思抒情散文,也可以看成一段被时间反复打磨过的生命独白。它没有戏剧性的起伏,也不依赖故事推动阅读,而是以充满哲思又极为人性化的表达,呈现一个人如何在困境中重新理解生命、时间与自我。

作者史铁生的人生经历本身便构成了这篇作品最重要的隐含语境。二十岁出头的史铁生因意外导致双腿残疾,使他的人生轨迹骤然中断,也迫使他提前面对“活着意味着什么”这一终极命题。《我与地坛》写于他长期病痛与精神低谷之后,是在身体被限制、行动被剥夺的现实中,对生命意义的一次持续性追问。正因如此,文章中的思考并非书斋式的哲学,而是从切身体验中生长出来的真实感悟。

作品的叙事空间集中在北京的地坛公园。对史铁生而言,地坛既是现实中的一处场所,也是精神上的栖居之地。文章并不刻意铺陈景物之美,而是通过四季更替、人来人往、植物荣枯的细节描写,让时间以可感知的方式流动起来。在反复出入地坛的过程中,作者完成了从绝望、自弃,到逐渐理解生命秩序的心理转变。这里没有明确的情节推进,却有情绪与认知的层层递进。

母亲形象是作品中极具力量的一条情感线索。史铁生并未直接书写母爱的崇高,而是通过迟到的理解与深切的自责,让母亲的存在在回忆中逐渐清晰。母亲的沉默、等待与隐忍,与作者当年的逃避和封闭形成对照,让作者逐渐发现母亲因为儿子的残疾其实比他承受着更大的痛苦,而自己无谓发泄往往给母亲增添了更深的痛苦和折磨。逐渐地,史铁生终于理解了母亲,读懂了母亲,也从中探寻到苦难与生命的意义。

这部作品最重要的意义在于集中思考和阐述了“生命”的困难与意义,这是史铁生在漫长的艰难岁月里对生命再三再四循环反复的思考咀嚼和叩问所得。史铁生并不回避痛苦的存在,也不将其美化成励志符号,而是将苦难视为生命的一种状态、一种条件。在地坛的自然秩序中,他逐渐意识到:生活不可能圆满,每个人都需要找到自己的“地坛”。人生最大的智慧,不是逃避苦难,而是如何在破碎的世界里,活得完整。

融媒记者 郑旭华